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否

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均同比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7,048,707.63	-14.67	622,234,162.14	-12.29	
利润总额	3,064,247.06	-96.03	66,522,022.91	-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8,871.03	-94.19	66,296,122.37	-6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6,089.09	-18.18	36,096,107.08	-5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197,008,621.62	-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94.01	0.02	-66.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94.01	0.02	-66.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减少3.42个百分点	2.68	减少7.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上年度末)	
货币资金	3,294,179,683.06		3,094,103,174.21	7.06	
总资产	2,130,756,414.01		2,130,756,403.70	-1.7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流动资产分	140,102.06	1,422,71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64,041.08	18,314,096.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36,221.69	4,182,00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4,425.00	2,154,338.53	
委托他人管理资产的托管费收入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亏损			
与资产相关的新固定资产的形成而发生的成本性费用,如固定资产的购建支出、设计费等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发生火灾水灾等自然灾害的损失赔款			
单独核算的呆账准备金冲回的收回款项准备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取的佣金及手续费			
委托他人管理资产的托管费收入			
因政策、会计等法律法规的变更,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重述,或导致前期披露信息不真实、不准确、完整的,调整前期披露信息			
对于公司自身经营的资产,在可执行之日起,按新会计准则重新评估的资产的增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租赁房房公允价值的增减变动			
因购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因购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税费返还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业务准备金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拆出资金			
回购股			
收到的			